

2022
/08

基建领域政策活动

提供基础设施、有融资等方面的国家政策，行业政策、地方政策及重要会议纪录，包括政策要点提示、会议内容导读等

北京明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是国内领先基础设施投融资数字化专业机构，是国内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领域大数据应用的开创者和引领者，综合国际先进经验和国内丰富实践，独家研发智能数据分析系统和aPaaS低代码开发平台，将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应用与行业经验深度融合，开创“数据+软件+咨询”的全新模式，集合了金融、法律、财务、大数据、工程管理和各行业专家，用科技手段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投融资产业链上的各方赋能，为政府部门、社会资本和金融机构等提供基于大数据的全生命周期业务流程和资产管理平台开发、智库研究、数据分析、绩效管理和全过程咨询等服务。

为企业客户提供数据分析/常年顾问服务

- PPP、类PPP投资项目、施工类项目等市场情况、竞争对手情况分析；
- 建设规划重大项目等市场机会挖掘；
- 土地交易情况统计分析；
- 区域内财政及债务分析、财政承受能力评估；
- 月度基建领域政策、重要领导人公开活动分析等；
- 区域投资潜力分析评价；
- 投资行业领域市场前景分析。

为企业/政府客户提供项目再谈判服务

- PPP项目具有投资高、合作期长、回报机制复杂等特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项目前期准备、政策变化、合同理解等原因，一些问题逐渐显现，为促进项目顺利实施，需要对这些问题进行梳理及必要的调研分析，为后期与社会资本方（或政府方）谈判签订补充协议作支撑，编写项目在谈判实施方案，保证项目以相对客观合理的条件顺利实施，促成双方合作。

为企业/政府客户提供数字化管理平台

- 基于明树自研低代码平台，结合咨询经验和行业大数据，打造的投资项目数字化管理平台，覆盖项目投资、建设、运营、退出全生命周期，打破企业内部信息孤岛，实现全过程资产数据汇集，实时监控项目风险信息，关键指标可视化实时呈现，智能分析辅助投资决策，助力投资企业数字化转型；
- 明树投资管理系统已在中建八局、中交、中信建设、杭州城投等多家行业头部企业成功落地应用。

为金融机构提供常年数据服务

- 专项数据服务；
- 项目投前合规性评估、可融资性评估，外部平行风控服务；
- 项目投后的履约管理、风险评估、项目评级服务；
- 专项债加贷款项目咨询服务；
- 团队专业能力建设培训服务等。

为企业/政府客户提供项目绩效考核及系统化支持

- 依托自身PPP行业领域经验优势，为PPP项目编制一套切实可行操作文件，编制绩效考核实施方案，设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及打分办法、绩效考核结果的应用方式等。并依托明树云aPaaS数字管理平台，搭建覆盖全生命周期（建设、运营及移交期）的PPP绩效管理系统，提高绩效考核的效率。



明树数据



PPPwiki



联系我们

目录

本月要点提示	1
1.1 本月政策提要	1
1.2 本月重要活动回顾	6
1.3 本月小结	9
1.3.1 一揽子增量政策提升发展后劲	9
1.3.2 光伏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	9
1.3.3 地方出台基础设施建设相关政策	10
2. 本月重要政策和报告内容要点列表	11
2.1 本月基建(含 PPP)领域中央主要政策一览表	11
2.2 本月基建(含 PPP)领域地方主要政策一览表	22
2.3 本月基建(含 PPP)领域重要活动回顾	29
3. 本月重点政策和活动解读	51
3.1 本月重点政策解读	51
政策一：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	51
政策二：关于促进光伏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的通知	53
政策三：关于印发《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方案（2022—2030 年）》的通知 ..	54
政策四：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	57

本月要点提示

1.1 本月政策提要

➤ 中央政策提要

- 国发改联合多部门要求**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各方主体行为。
- 国发改明确要健全废旧物资回收网络体系，**重点建设规模化网络化智能化的规范回收站点和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要求的绿色分拣中心、交易中心**。
- 工业和信息化部首次提出了建材家居行业发展的有关政策，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淘汰旧家电家具并购买绿色智能家电、环保家具给予补贴**。
- 自然资源部明确要**从严控制建设项目占用黑土耕地**。
-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明确了调整**产业结构、节能降碳、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循环利用、技术创新、数字化转型**等重点任务。
- 财政部要求**规范金融企业收支管理**，夯实财务基础，促进降本增效高质量发展；**加强金融资产管理**，维护金融债权，有效防范金融风险。
- 交通运输部提出要加强沿海和内河港口航道规划建设，优化提升全国水运设施网络，**强化基础设施建设支撑保障，建立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协调机制**。
- 自然资源部强调在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市和村庄、集镇建设用地范围外的基础设施项目，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经批准实施后，直接核发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决定书。
- 水利部明确要**推动水利风景区风光带和集群发展**，建设一批特色鲜明的国家水利风景区。
- 自然资源部提出应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和“三区三线”等空间管控要求，**积极配合和参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选址选线工作**。
- 交通运输部提出于**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和管护领域实施以工代赈**，范围主要包括交通重点项目和农村交通运输基础设施。
- 农业农村部强调要加快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中心、集贸市场、乡村旅游景区（点）等公共场所，国省干线公路以及中心村等**人口较集中区域公共厕所建设**。
- 商务部提出**开展智慧商圈、智慧商店、绿色商场示范创建**，扩大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提升绿色智能家电消费体验。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计划每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力争 **2022 年内建成不少于 40 个“口袋公园”**，新疆、西藏等地可结合实际确定建设计划。
- 农村农业部同意将 **北京市延庆区等 49 个申报单位列入第三批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以下简称“先行区”）创建名单**。
- 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鼓励引导工业企业改善电能质量，**加强用电设备改造和信息化建设**。
- 工业和信息化部围绕 **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聚焦“数字领航”企业、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特色专业型工业互联网平台**等方向，遴选一批试点示范项目。
- 科技部支持建设 **新一代人工智能示范应用场景**，于城市管理、交通治理、智慧社区、医疗、教育、养老、农村等领域积极探索。
- 交通运输部新增完成新改建农村公路 3 万公里、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3 万公里、改造农村公路危桥 3000 座，**力争新增完成投资约 1000 亿元**。
- 自然资源部要求 **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严守自然生态安全边界，强化数据共享。
- 工业和信息化部将 **制造业关键领域和产业链关键环节的中小企业作为数字化转型试点的重点方向**。
- 工业和信息化部鼓励推进国内水路旅游精品航线建设，**完善地方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和设备**。
- 科技部联合多部门印发 **《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方案（2022-2030 年）》**。
- 《能源行业市场主体信用数据清单》新增 **“信用承诺及其未履行情况信息（法人、自然人）”** 2 项信息项。
- 交通运输部印发《绿色交通标准体系（2020 年）》，主要包括 **综合交通运输和公路、水路领域与绿色交通发展直接相关的技术标准和工程建设标准**。
- 国发改要求建立 **全国及地方碳排放统计核算制度，完善行业企业碳排放核算机制**。
- 交通运输部决定命名成都、南宁、鞍山、昆山、湖州、金华、洛阳、南阳、驻马店、襄阳、常德、自贡、泸州等 13 个城市为 **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
- 《天然气发展报告》提出了 2022 年我国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的四个重点方向：加大释放国内供应潜力、**推动天然气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积极应对国内外能源格局深刻调整；坚持创新发展。

- 科技部提出**建立企业常态化参与国家科技创新决策的机制**、促进中小企业成长为创新重要发源地。
 - 交通运输部增补安远县城乡交通一体化发展交通强国建设试点任务，**创新“互联网+”农村物流发展模式，推动县域智慧交通大数据中心建设**。
 - 工业和信息化部要求在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建设中，**不得囤积倒卖电站开发等资源、强制要求配套产业投资、采购本地产品**。
 - 交通运输部提出**构建高精度低成本电子地图基础平台体系**，研发支撑室内、车道等高精度导航需要的地图全自动采集技术。
 - 交通运输部提出利用高速公路服务区存量土地及停车位，**加快建设或改造充电基础设施**。
 - 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信息通信行业绿色低碳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提出了优化绿色发展总体布局。
 - 科技部联合江苏、安徽、浙江印发《**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联合攻关合作机制**》，提升长三角产业链创新链资源配置效率，推动重点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
 - 国发改**支持养老领域企业发展智慧养老模式**，帮助对接互联网医疗、康复辅助器具制造等资源，提供智慧化服务。
 - 工业和信息化部计划**在电力装备领域培育若干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标杆企业和示范园区**。
 - 国家能源局提出**加快推进地热能开发利用项目(地热能供暖/制冷和地热能发电)信息化管理工作**。
 - 水利部强调要创新投融资机制，依法依规利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相关涉农财政资金等渠道，**支持农村供水工程建设**。
 - 水利部明确要**完善水权交易平台，建立健全统一的全国水权交易系统**，统一交易规则、技术标准、数据规范，统一部署、分级应用，进一步规范水权交易行为。
- **地方政策提要**
- 甘肃省鼓励金融机构**对符合条件的冷链物流企业加大融资支持力度**。吸引社会资本投入冷链物流平台公司，参与各级冷链物流功能节点建设。
 - 四川省印发《**四川省政府投资管理方法**》，其规定了政府投资决策、政府投资年度计划、政府投资项目实施等细则。

- 湖北省提出要**扩大专项债券资金支持领域，在原有基础上新增新型基础设施、新能源、公共租赁住房等投向。**
- 福建省根据省工业重点节能改造项目名单，各地可在节能改造项目完工后，以预估节能量为基础，**预拨不超过 50%的节能奖补资金至企业。**
- 北京市计划到 2025 年，基本建成与 200 万辆新能源汽车发展相匹配、**充换电设施高效有序利用、跨部门一体化协同、行业实现数智化升级的充换电设施体系。**
- 江西省提出要完善多式联运骨干通道，紧密衔接国家综合运输通道布局，**加快我省“六纵六横”综合运输大通道建设，加快货运枢纽布局建设。**
- 云南省提出建设健康县城，把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理念贯穿县城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各环节。**建设智慧县城，加快数字基础设施建设。**
- 福建省文旅厅要求坚持文旅融合发展原则，重点支持以下领域：**文旅融合新业态；文化产业园区、历史文化街区、非遗技艺保护传承、文创商品开发等各类文化产品项目。**
- 重庆市提出目标到 2025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达到 1 亿平方米；全市高铁通车及在建里程超过 2000 公里，开工建设高速公路 1000 公里、建成 1200 公里。**
- 河南省计划 2022 年 9 月底前**开工建设 84 个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 1373 亿元。**
- 甘肃省《通知》为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在项目前期、审批、服务管理方面提出多项措施。**
- 云南省提出**重点建设 7 个干支衔接、辐射力强的国家物流枢纽**，省级物流枢纽网络初步形成，创建物流枢纽经济示范区。建成一批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
- 吉林省力争**到 2025 年投资翻一番，超过 4000 亿元**，为实现高质量交通强省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 青海省**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参与新基建投资运营，策划推出一批高质量 PPP 项目**，创新运用 REITs 试点。
- 湖北省提出要**加强北斗基础设施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设服务于智慧城市全场景增强型北斗卫星时空基准站网。
- 山西省计划到 2025 年，**高速铁路新增里程 350 公里，高速公路新增里程 684 公里**，将太原打造成为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
- 黑龙江支持哈尔滨、大庆、齐齐哈尔国家高新区按规定调整空间规划，在集约高效原则下，**建设自主创新协同发展区**，拓展产业发展空间。

- 河南省计划到 2025 年，基础设施网络更加完善，**建设不少于 20 个 1000 亩以上大型多式联运枢纽，不少于 5 个 3000 亩以上超大型多式联运枢纽。**
- 重庆市提出**加快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规范化建设**，完善“市级平台定标准、区县平台稳交易、乡镇窗口强服务”的联动体系。
- 重庆市提出要**推动川渝电网一体化建设、打造成渝绿色交通走廊。**
- 天津市提出推动天津港多式联运线路连线成网，**多式联运精品线路稳定保持在 40 条以上**，实现港口主要腹地全覆盖。
- 福建省强调要**加快建设综合立体交通网，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做大做强海铁联运**，形成以闽江干流高等级航道为骨架的江海联运体系。
- 辽宁省**聚焦交通运输、农林水利设施、园区及物流、房地产等重点领域加大存量资产盘活力度。**
- 吉林省提出“十四五”期间要**全面实施城镇绿色规划、绿色建筑、绿色运行管理**。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开展低碳城市、“无废城市”试点示范。
- 江西省提出要**设立省级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专项资金**。对于有稳定经营性收入的项目，允许市、县级政府通过 PPP 等模式引入社会资本开展生态保护修复。
- 重庆市提出以发挥优势、彰显特色、协同发展为导向，**构建中心城区带动周边区（市、县）共同发展、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的空间格局。**
- 甘肃省加快推进**标准化现代园区、数字化智慧园区、集群化高端园区、低碳化绿色园区、科研型创新园区建设。**
- 广西提出**加强与“一带一路”、西部陆海新通道和广西北部湾国际门户港建设的对接**，提升物流资源整合和集约化利用水平。
- 吉林省提出打造我省能源发展三大板块。**西部集中开发风光资源，中部重点开发生物质能源和分散式风光资源，东部重点开发水电资源。**
- 江苏省**围绕应急物流、智慧物流、冷链物流、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绿色交通、智慧交通等领域新技术、新装备、新设施、新业态研究制定一批地方标准**，加快推进相关标准试点示范。
- 江苏省提出要提升智慧旅游服务，发展“互联网+旅游”新模式，**扩大 5G、大数据、云计算以及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兴技术在文旅领域的应用普及。**
- 广东省支持广州港、深圳港、珠海港、汕头港、湛江港等主要港口完善多式联运、便捷通关的**配套基础设施及服务功能**，在综合运输通道沿线布局建设内陆无水港。

- 湖南省提出**建立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重点抓好县级流转交易市场建设，带动乡镇流转交易市场建设，鼓励市、县联合共建或者区域联建。
- 云南省印发《**云南省推进多式联运发展优化调整运输结构工作实施方案（2022—2025年）**》，分为总体要求、重点任务、保障措施等三大部分、14项内容。
- 湖北省强调**支持公路货物运输业发展**，对2022年8月至12月符合条件的新增纳入交通运输部规模以上公路货运企业给予不高于1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1.2 本月重要活动回顾

- 国发改提出要**充分发挥投资关键作用，更好发挥推进有效投资重大项目协调机制作用**，切实加大力度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资金投放并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 水利部规划计划司组织开展**水利基础设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对接交流**，介绍推进水利基础设施PPP模式发展工作进展和近期拟推出的水利PPP重点项目基本情况。
- 交通运输部提出**要积极扩大交通有效投资，加快建设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
- **2022中国算力（基础设施）大会在济南举行**，加快算力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构建以新一代通信网络为基础、以数据和算力设施为核心、以融合基础设施为突破重点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体系。
- 生态环境部与贵州省人民政府签订《**生态环境部 贵州省人民政府打造生态文明建设先行区合作协议**》，将就共同推进绿色低碳转型、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自然生态保护、深化生态文明制度改革、创新举办生态文明贵阳国际论坛等方面加强合作。
- 水利部部长李国英提出要**加快推进数字孪生流域和数字孪生水利工程建设**，全面提升流域设施调度管理和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
- 水利部将**农村供水、大中型灌区建设和现代化改造**作为惠民生、稳经济、促增长、保就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工作，多措并举全力推进。
- 水利部强调要统筹做好**在建水利工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农村供水工程、水土保持项目、三峡后续工作、南水北调中线防洪安全保障工程**等各类水利项目建设。
- 长三角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协作小组会议召开，**抓好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和太湖流域治理**，注重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恢复，统筹水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水资源应急等多目标的综合调度。

- 辽宁省审议了《辽宁省推进重点领域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实施方案》，全面梳理基础设施等领域存量资产情况，着力优化盘活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
- 陕西省财政厅**全面梳理基础设施等领域存量资产情况，着力优化盘活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
- 河北省**把邮政快递业基础设施建设列入省重点项目清单**，做好项目引进、建设、运营全方位服务保障，启动实施一批条件成熟的“十四五”项目，引进储备一批优质项目，以高质量项目带动商贸物流产业高质量发展。
- 河南省加快建设融合基础设施，实施“双千兆”建设工程，建强国家超算郑州中心，谋划布局省实验室、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健全多层次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打造全国重要的信息通信枢纽和信息集散中心。**
- 江西省**系统推进县域物流配送体系建设**，省财政对试点县给予定额补助。每个试点县补助金额 500 万元，对绩效完成情况好的试点县奖励 100 万元，对绩效完成情况较差的试点县扣回补助金额。
- 河南省力争“十四五”末**郑州机场国际货运航线达到 50 条，全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铁路营业里程、内河航道里程分别达到 10000 公里、7600 公里和 2000 公里。**
- 河南省省将围绕打造区块链产业生态、**建设区块链基础设施**、推进区块链技术创新、建设区块链人才队伍、加快区块链深度应用等方面多维度发力。
- 重庆市在“十四五”时期，将**投入 700 亿元用于农村路网改造**，其中包括新建“四好农村路” 1.6 万公里、实施普通干线公路改造 4000 公里。
- 上海市就**城市更新条例草案**，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万名代表下基层”征求立法意见建议工作。
- 贵州省强调要进一步**加强货运枢纽建设，畅通对内对外开放通道，构建现代物流运输体系**，满足全省产业发展需求。
- 上海市**支持临港新片区加快建设独立综合性节点滨海城市**；打造未来产业创新高地，壮大前沿产业集群。
- 2022 年度长三角地区主要领导座谈会在上海举行，指出要**以重大项目为抓手，持续提升区域基础设施服务保障水平。**
- 安徽省要求**加快实施制造业、交通、能源、水利、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的重大项目**，促进实物消费提质升级，培育壮大新零售、“互联网+服务”等新型消费。
- 河南省财政下达资金 3.29 亿元，支持河南省**公共文化事业**高质量发展。

- 江苏省财政下达 2022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9.04 亿元，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 57 个重点项目。这些重点项目包括重大产业化项目 55 个，重大创新平台项目 2 个。
- 天津市政府与中国南水北调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提出在区域水网建设、水源地及引调供水、排水及再生水、水生态修复、新能源开发等多个方面加强合作。
- 辽宁省下达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基本建设投资 20.8 亿元，重点改造老旧小区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的燃气管道设施等。
- 贵州省将继续强化交通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十四五”规划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9500 公里，实施普通国省干线改造 3100 公里。
- 吉林省“大水网”工程匡算总投资 1295 亿元，受水区域覆盖全省 9 个市（州）的 28 个县（市、区），受益人口 1764 万，骨干工程输水主干线全长 1240 公里，通过聚水、调水、供水、养水，将从根本上改变供水格局。

1.3 本月小结

1.3.1 一揽子增量政策提升发展后劲

针对经济运行超预期因素冲击，我国能用尽近两年储备的政策工具，及时果断推出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政策，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本月，在落实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同时，中央宣布再实施新增 3000 亿元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核准开工一批条件成熟基础设施等 19 项接续政策。

8 月 24 日，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部署稳经济一揽子政策的接续政策措施加力巩固经济恢复发展基础等，主要包括：一是在 3000 亿元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已落到项目的基础上，再增加 3000 亿元以上额度；依法用好 5000 多亿元专项债地方结存限额，10 月底前发行完毕。二是核准开工一批条件成熟的基础设施等项目，项目要有效益、保证质量，防止资金挪用。出台措施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和投资，促进平台经济健康持续发展。三是对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缓缴一个季度，鼓励地方设立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贷款风险补偿基金。四是支持中央发电企业等发行 2000 亿元能源保供特别债，在今年已发放 300 亿元农资补贴基础上再发放 100 亿元。

8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上半年中国财政政策执行情况报告，提出下一步将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力度，谋划增量政策工具，靠前安排、加快节奏、适时加力，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

8 月 31 日，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听取稳住经济大盘督导和服务工作汇报等提出一是在用好新增 3000 亿元以上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基础上，根据实际需要扩大规模，对符合条件成熟项目满足资金需求，避免出现项目等资金情况；将上半年开工项目新增纳入支持范围，对之前符合条件但因额度限制未投放项目自动纳入支持，以在三季度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也为制造业和个体工商户及时提供市场需求。二是扩大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支持的领域，将老旧小区改造、省级高速公路等纳入，并尽可能吸引民间投资。三是引导商业银行扩大中长期贷款投放，为重点项目建设、设备更新改造配足融资。

1.3.2 光伏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

近期，光伏行业出现阶段性供需错配、部分供应链价格剧烈震荡等情况，个别环节出现囤积居奇等苗头，有的地方出现割裂市场、区域封闭等问题。中央提出应深化行业管理，引导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创新。

8 月 24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提出要引导产业链和供应链协同创新。要求一、优化营商环境，规范市场秩序，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市场竞争，引导各类资本根据双碳目标合理参与光伏产业。在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建设中，不得囤积倒卖电站开发等资源、强制要求配套产业投资、采购本地产品。二、鼓励企业结合市场需求，加快技术研发和智能创新升级。支持企业创新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构建硅料、硅片、电池、组件、系统集成、终端应用及重点配套材料、设备等供应链大数据平台，推广应用公平化、透明化在线采购、车货匹配、云仓储等新服务，提高供应链整体应变及协同能力。三、各地工业和信息化、能源主管部门要有效利用国内光伏大市场，引导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深度对接交流；要引导企业稳固供应链，提升产业链水平，共同推进产业协同发展，保障光伏产业链供应链稳定运转。

关于光伏产业，吉林省提出要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持续实施既有建筑和老旧供热管网等市政基础设施节能降碳改造，推进建筑光伏一体化建设。大连打造国内最大“光伏+海参养殖”

产业融合示范点，“海上风电+海洋牧场”融合创新示范基地项目、亚洲最大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相继开工建设。

光伏产业虽兴旺发展，但仍存在结构性矛盾和深层次问题亟待解决，如基础研发有待提升、投资热潮需要引导、产业链供应链协同机制亟待完善等诸多挑战。今后光伏产业应积极推动建设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要进一步加强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结合，坚持企业在市场开拓和上下游配套协作中的主体地位，共同营造和谐共生、产业共赢的光伏产业新发展格局。

1.3.3 地方出台基础设施建设相关政策

河南、湖北、青海省政府相继出台加快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相关政策，旨在加快建设，靠前发力，推动形成“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实施一批、争取一批”的良好工作格局和“统筹协调、上下协同、左右协力、运转高效”的工作推进机制。

8月1日，河北省政府进一步加快重大项目建设、扩大有效投资，并安排重点工作为一是加快投资项目审批，对列入“十四五”规划和专项规划的项目，不再审批项目建议书。二是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扩大专项债券资金支持领域，在原有基础上新增新型基础设施、新能源、公共租赁住房等投向。三是加大投资项目融资支持，深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

8月8日，河南省发布《河南省全面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稳住经济大盘工作方案》，计划2022年9月底前开工建设84个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总投资1373亿元，为稳住经济大盘、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并提出要依托“米+井+人”综合运输通道布局和“1+3+4+N”综合交通枢纽体系，构建多通道、多方向、多路径的综合立体交通网。围绕重大水利工程和防洪薄弱环节等建设项目，统筹推动“四水共治”“五水综改”，构建现代水网体系。

8月10日，青海省发布《青海省全面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工作方案》，为加强对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省政府成立网络型、产业升级、城市、农业农村、国家安全基础设施建设以及要素保障6个专项工作组。计划建立基础设施建设专家智库、抓紧清理项目库、积极谋划生成项目、建立基础设施重大项目清单。并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参与新基建投资运营，策划推出一批高质量PPP项目，创新运用REITs试点。